乌审召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乌审召镇

2024年应急管理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安委会成员单位：

现将《乌审召镇2024年应急管理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乌审召镇人民政府

 2024年2月7日

《乌审召镇2024年应急管理工作计划》

根据国家、自治区、市、旗2024年应急管理工作的安排部署要求，结合我镇自身实际，特制定本工作计划，具体如下。

一、组织学习

 年内要组织嘎查村社区及全体干部职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不少于2次。**一是**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及中央主要领导同志的批示精神；**二是**全国、自治区、市、旗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三是**专题学习十五条硬措施+自治区53+市66条+乌审旗56条1次；四**是**集中开展学习教育，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安排专题学习，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到培训学习当中；五**是**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到嘎查村社区及驻镇企事业单位的安全教育学习培训当中；**六是**开展新《安全生产法》《内蒙古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刑法修正案（十一条）》《生命重于泰山》视频学习；七**是**召开专题会议2次；事故专题研讨1次；**八是**全年开展相关培训学习不少于12场次。

二、工作部署

（一）日常工作

按照全镇闭环工作要求，按时完成相关会议、批示、抄清等学习传达工作；及时安排部署相关会议及落实工作；按时完成月季度检查工作；按时完成上级部门及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专项行动

按照全旗安全生产工作要求，根据乌审召镇具体实际及安全工作形势，就所涉及的重点的工作做出具体安排。**一是**在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方面，要开展安全生产进企业、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进公共场所，“六进”活动，不少于4次。**二是**结合“安全月”宣传活动，开展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内蒙古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刑法修正案（十一条）》宣传活动。**三是**在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整治方面，要联合公安、交警、市场监督、综合执法对园区危化企业进行专项检查，全年不少于4次。**四是**在消防燃气安全整治方面，要联合公安、市场监督、综合执法对宾馆、酒店、超市、学校、网吧等人口密集场所进行专项检查，全年不少于4次。**五是**在交通安全整治方面，要组织交警、综合执法、农机等相关部门对镇区街道及农村牧区农牧民文明出行、文明停车、文明驾驶等交通行为进行宣传纠正；同时，开展农村牧区道路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全年不少于4次。**六是**在城市建设安全整治方面。要组织综合执法局与城镇建设办开展消防通道、小区楼道、自建房、燃气等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全年不少于2次。**七是**要组织派出所、综合执法局、市场监督所、交警中队、城市管理办开展隐患联合排查，全年不少于4次，力争在6月底解决回收集中点建设问题。

（三）其他行动

根据上级部门工作安排，要长期坚持开展城镇燃气、天然气长输管道、危险化学品、经营租住村（居）民自建房、水利、有限空间和高处作业安全、铁路沿线周边环境安全、非煤矿山安全、道路交通安全、消防安全、建筑施工安全、冶金工贸安全、民爆物品安全、特种设备领域安全、旅游业行业安全、农业机械、渔业船舶、农药行业安全、危险废物安全及其他行业领域安全专项大检查工作，全年不少于4次。

三、宣传活动

利用工作微信群、牧区大寨公众号、标语条幅、宣传材料、宣传小礼品等平台及材料，积极宣传安全生产政策法规与知识。利用浩勒报吉村集贸活动，开展好第二十三个“安全月”宣传活动。全年开展宣传活动不少于2次，宣传经费不少于3万元。

 抄送：旗安委办、旗应急管理局

乌审召镇党政综合办 2024年2月7日印发